

证券代码:301300

证券简称:远翔新材

公告编号:2023-056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（星期四）在福建省邵武市经济开发区龙安路1号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7日通过口头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王芳可先生、郑宇润先生、葛晓萍女士、陈明树先生、洪春常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王承辉先生召集和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

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“年产4万吨高性能二氧化硅项目”，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补充的流动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。

该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通过。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2024年1月1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在福建省邵武市经济开发区龙安路1号公司办公大楼2楼会议室，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3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；
- 3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的核查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29日